



## “狠心”的爱

□ 王国梁

我一向觉得，父亲是个心肠很硬的人。他不会像别的父亲那样，把儿女当宝贝一样疼。相反，他对孩子几乎是大撒手，有时让人感到他简直太狠心了。

上初中时，我在离家十里外的学校上学，平时住校。那年冬天下了一场大雪，积雪很厚。星期一的早晨，我要骑车赶到学校。可大雪封门，寸步难行，我怎么去学校？父亲说：“推上自行车，走吧！路上的雪都被压实了，骑车没事。”我无奈，推着自行车出发了。一路步行，不知摔了多少跤，每次跌倒，我就一骨碌爬起来，继续走，感觉自己像个打不倒的不倒翁。人在无奈之后学会了硬撑，撑着撑着自已就强大起来

了。就这样，我在天寒地冻中一路跌跌撞撞，终于到了学校。

班里大部分同学都是被父亲送来的。父亲们开着“突突突”冒烟的拖拉机，威风凛凛地送儿女来上学，让人艳羡。我像一只孤单的鸟，可怜巴巴地望着别人，心里不由怨恨起父亲来。他心太狠了，我家也有拖拉机，可他就是不肯送我一次。

考大学之前，我跟母亲聊天。我说：“妈，我万一考不上怎么办？”母亲安慰我说：“考不上也没事，你想复读的话就再复读一年，不想复读就回家，让你舅舅帮忙找个工作。”父亲在一旁听了，插话说：“考不上就回来跟我一起种地！”我听了这话，一肚子气，气呼呼地对父亲说：“我才不呢！”

父亲说话一向有分量，他

决定的事没人能改变。他这样说，等于断了我的后路。我只有破釜沉舟，奋力一战。早自习，我第一个来到教室；晚自习，我点着煤油灯学习，最后一个离开。反正我也不是被父母宠着娇生惯养的人，什么苦都能吃得。最终，我顺利地考上了理想的学校。

哪家父母送孩子上学不是十八里相送一样，难分难舍。可是，父亲只是给我买好了车票，就让我只身去异乡上学。我那时候心里无比忐忑，连远门都没出过，这迢迢长路我如何能抵达终点？父亲丝毫不担心，大大咧咧对我说：“放心，火车会把你带到地方的。下了车就打听，鼻子下面有嘴巴，难不倒你！”硬着头皮，几番辗转，我终于到了学校。

学生时代的事，一桩桩、一件件，我都记在心里。我觉得父亲的心太狠了，把我当根草一样。私下里，我跟母亲谈起父亲：“我爸这人就是不疼孩子，对我们太狠。”我还把那一桩桩、一件件事讲给母亲听。母亲说：“你呀，就是不了解你爸。他这个人心里越在意，表面上越表现得不在乎。他早就说过，孩子不能惯，要让他们吃吃苦，多摔打几次。你雪天上学，他早看过路了，说你能自己到学校。你考学时，他说你有惰性，得多激励你。你去外地上学，他也很把握你自己能去……”母亲的一番话，让我明白了。仔细一想，我吃的苦，早就化成一种力量，让我强大起来了。原来，这个世界上的爱，有一种是以“狠心”的面貌呈现的。

## 玉米浆蒸糕

□ 佟雨航

儿时，我最爱吃黏玉米。盛夏时节，看到田野里一片片碧绿挺拔的玉米，心中忽然升起一股想吃煮黏玉米的冲动。

母亲进到玉米地里，扒开一穗，用指甲掐了一下，摇着头说：“节气还不到，玉米粒刚刚灌浆，嫩得很，不能吃。”我却固执地让母亲掰下一些青玉米棒回家煮着吃。母亲不想拂我的意，便掰了一些，用衣服兜着回了家。

母亲在院子里架上临时锅灶，把掰来的青玉米棒扒了外皮、摘净了须子，放入大铁锅内煮，烟熏火燎的，呛得母亲一边加柴一边擦眼泪。煮熟的黏玉米啃一口一股水，没有一点新鲜玉米的香气和味道。我气呼呼地把那穗黏玉米扔得老远。母亲在一旁小心翼翼地：“要不让你爸进城给你买一些去？”我赌气说：“不用了，没有胃口了，我要午睡了！”等我午睡醒来推开窗子，一股清新的玉米香气扑鼻而来，我用力地吸了吸鼻子：“好香啊！”

见我睡醒了，母亲笑嘻嘻走过来，把一块浅黄色的蒸糕递给我说：“刚出锅的，快吃！”我狐疑地问：“妈，这是什么？”母亲笑着说：“用新鲜的玉米浆汁蒸出来的玉米糕，你尝尝味道咋样。”

原来，母亲把那些嫩玉米用擦子擦成玉米浆汁，加上白糖，然后铺在玉米叶上，放在蒸屉里蒸熟，多余的水分蒸发掉了，一块糯糯软软的黏玉米蒸糕就出炉了。

我咬了一小口，一丝清香甜润在舌尖滑过，并迅速在舌面上弥漫开来，糯糯的、柔柔的、弹弹的，简直太好吃了。我一把搂住了母亲的脖子，撒娇地说：“妈，你真好！”

色泽金黄、香甜可口的玉米浆蒸糕，倾注了母亲对我的爱，每当想起，都有一丝暖意萦绕心头。

## 征稿启事

“齐迹”副刊为宣传推广齐文化而生。因为齐文化的兼容并包特性，她也接纳广义上的齐文化稿件，比如涉及聊斋文化、鲁商文化、黄河文化等与本土文化相关的内容。

投稿邮箱：lzc\_bfk@126.com，或登录“文学现场”网站，选择晨报《齐迹》副刊板块投稿。来稿请注明建设银行开户行、开户名、账号、联系电话、通讯地址、邮政编码。谢绝一稿多投。

## 夏日蚊事

□ 杨金坤

偶读清代沈复的《童趣》：“夏蚊成雷，私拟作群鹤舞于空中，心之所向，则或干或百，果然鹤也……”读到此处，不仅为作者的想象力抚掌击节，更让我想起了故乡有趣的蚊事。

每当小满一过，故乡的蚊子就一天天多起来，大起来，狠起来。每当夜幕降临，乘着渐渐暗下来的夜色，蚊子便开始集体行动。它们成群结队从水塘边、树林里、阴沟中飞出，嗡嗡叫着到处寻找目标。为了少受蚊子的侵害，无论大人还是孩子，纷纷使出各种手段，向蚊子开战，这中间就出现了许多趣人趣事。

大多数人都拿把蒲扇一边

纳凉，一边轰赶蚊子。有的蚊子被蒲扇之风扇到远处，有的蚊子寻个没风的间隙，便落到人的身上。在这种情况下，有人刚刚感觉到蚊子落脚的所在，便一巴掌拍过去，蚊子闻风而逃，只落得拍得自己的身体啪啪响。也有狠角色，蚊子落在身上，并不急着去拍，等到蚊子吸足了血，行动和反应迟缓了，一巴掌过去，血肉飞溅，手掌上、皮肤上殷红一片，亦或皮肤上印着一个清晰的蚊子文身，翅膀、长嘴、长脚、斑马纹肚皮，纤毫毕现。这种杀敌一千、自损八百的手法，颇能让人感觉到杀敌凯旋的意味。然后，再伸手去搔挠那一处处微痒的皮肤，越发让人觉得，这时光没

有白白浪费。

父亲驱蚊，一般用艾草。端午时节，父亲把采来晒干的艾草编成草绳，悬挂在房梁的铁钩上，点燃，随之渐渐腾起烟雾，蚊子闻烟而逃。因艾草熏蚊也熏人，一根艾草绳燃完，母亲便赶快落下棉线蚊帐。蚊帐落下后，母亲会端着煤油灯仔细查看，发现伏在蚊帐上没被熏跑的蚊子后，便把火苗调整到适当高度，将煤油灯的玻璃罩上口，悄悄移至蚊子身下，热浪一击，蚊子便立刻醉酒一般落了下来。

即使这样，蚊帐里的蚊子也难驱赶、消灭干净。每天早晨起床后，哥哥姐姐们争相数着身上被蚊子叮咬的包，再看

蚊帐的里里外外，一个个因吸饱了血而变得又黑又大的蚊子，死了一般趴在上面。用手轻轻一抹，一摊又一摊血，大家就争起来：是我的，是我的。哥哥姐姐也抓过蜻蜓放在蚊帐里，指望蜻蜓能吃掉蚊帐里的蚊子，但不知什么原因，蚊子没能吃掉，蜻蜓却死了。

对付蚊子，我也有我的绝招。当发现墙上有蚊子时，我不用手拍，而是拿一个罐头瓶，以迅雷不及掩耳之势去扣。刚开始扣不住，不是蚊子早早飞跑了，就是在盖盖时蚊子又逃了。但熟能生巧，经过一段时间练习，我经常能扣住蚊子，然后拿着罐头瓶去和小伙伴们显摆。

## 一池藕香

□ 余平

夏季是莲花盛开的季节，也是采藕食藕的大好时节。藕分为塘藕与田藕，塘藕也称池藕。池藕质地嫩且多汁，品质较好，田藕的质地就远不如池藕

了。在我的家乡，池塘十分寻常，莲藕理所当然地成为一道具有地方特色的食材。

家乡人一年四季都能吃到藕，但以夏季的池藕最为上乘。池藕虽然好吃，可挖藕却是十分辛苦的活。挖藕人要穿着皮衣皮裤，双腿浸在一米多深的荷塘里，拨开荷梗，一步步踩着淤泥，摸索着前行。为了避开暑热，凌晨他们就开始趁着月色在藕塘里开始了一天的劳作。挖藕人探下身，佝偻着腰，脸几乎贴到水面上，十指伸入淤泥，一节节莲藕被拽出。挖藕是

力气活儿，连续几个小时下来，就是铁打的身子也筋疲力尽了。挖藕人指甲缝里有一圈洗不掉的黑泥，这是常年挖藕留下的。

家乡人喜欢吃藕，在我的家乡有“夏季三日不断藕”的说法，可见家乡人对藕的钟爱。池藕微甜且脆，个头粗壮，可生食也可做菜，口感也特别好。藕丝是家乡的特色菜，这道菜最大的特点就在刀工上。雪白雪白的藕段在厨师的刀下很快就能变成如头发丝般细的藕丝，让人惊叹。

清炒藕丝做起来很简单，锅内放油烧热，然后放入少许花椒、葱、姜，爆香后，立即将藕丝放入锅内，同时放少许盐和醋，快速地翻炒后便可出锅。藕汁黏滑，入口香脆，口味让人难以忘怀。

对于家乡人来说，排骨藕汤代表的就是家的味道。家乡人夏季爱喝汤，尤其喜欢喝排骨藕汤。这道菜选的藕是粉

藕，口感酥软绵甜，再配上文火煨到肉烂脱骨的排骨，既有藕的清甜，又有排骨的香浓，实在是温润美味汤的佳品。

母亲喜欢吃藕，她的手巧，炎炎夏季变着花样给我们做藕菜，凉拌莲藕、莲藕甜汤、糖醋藕片、炸藕夹、莲藕肉片、香煎藕饼，我们也因此大快朵颐，享受着藕的美味。

莲藕药用价值也相当高，是天然的滋补佳品，含有大量淀粉、膳食纤维及钙、磷、铁等多种矿物质。中医认为，生食藕能凉血散淤、清热解毒、生津开胃，熟食藕能补气益肾，具有滋阴养血、促进消化的功效，可以补五脏之虚，强壮筋骨。莲藕从古到今一直被人们推崇，民间也有“新采嫩藕胜太医”之说，说的就是藕的药用价值。

在这个炎炎夏季，有了一池藕香的陪伴，享受着“三日不断藕”的惬意，真好！

